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63)

公告

内幕消息

本公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作出。

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附屬公司上海實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上實發展」）刊發有關其申請股票停牌的公告。以下為該公告之主要內容：上實發展正在籌劃非公開發行股票，股票自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九日起停牌。上實發展將盡快確定是否進行上述非公開發行股票。

上實發展上述非公開發行股票可能會或不會進行，本公司之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董事會將根據上市規則相關要求，就上實發展擬進行非公開發行股票之任何進展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余富熙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王偉先生、周杰先生、陸申先生、周軍先生及徐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嘉瑞先生、吳家瑋先生、梁伯韜先生及鄭海泉先生